丰都县虎威镇人民政府公益性

岗位招聘公告

一、招聘岗位和人数

丰都县虎威镇社会保险协理岗1名。

二、招聘范围及条件

（一）人员范围

2023年、2024年毕业未就业全日制高校毕业生；

（二）资格条件

1.丰都县户口或重庆籍户口（最好是虎威镇的居民）；

2.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纪守法，有较高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品行端正，无违法违纪等不良记录；

3.年龄：20至50周岁；

4.身心健康、具备正常履职的身体健康状况；

5.认同丰都县虎威镇人民政府公益性岗位管理规定，服从行业部门管理，能长期坚持在所在的岗位工作。

（三）不得报名情形

1.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

2.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、犯罪嫌疑人，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、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；

3.尚未解除党纪、政务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；

4.曾经因违法行为，被给予行政拘留、收容教养、强制戒毒等限制人身自由和治安行政处罚人员；

5.被人民法院纳入的失信被执行人；

6.国家有关部委联合签署备忘录明确的失信情形人员。

三、招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及资格审查：1.报名时间：2024年12月2日至12月3日（9：00-12：00，14：30-17：30）；2.所需材料：《丰都县虎威镇年招聘公益性岗位报名表》（一式二份）、本人身份证、户口本复印件及原件和1寸照1张；3.报名方式：符合条件人员，携报名所需材料到丰都县虎威镇人民政府便民服务中心现场报名。

（二）考察：资格审查合格的人员由虎威镇分管工作领导、相关工作人员对考察对象在政治思想、意识形态、纪律意识等方面进行考察，并形成考察结论。

（三）聘用及待遇：考察合格人员进行为期5个工作日的公示，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统一办理聘用手续（考察人数多于岗位招聘人数时，由镇党政领导班子集体审议，根据现实条件比选择优确定拟聘用人选）。公益性岗位工作期限不超过3年，聘用人员需与丰都县虎威镇人民政府签订劳务协议（原则上一年一签），期满解除劳动关系，个人自主择业。公益性岗位劳务协议不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。如因政策变动或有其他新的规定，按新的要求执行。其用工管理按公益性岗位有关文件规定执行。

具体待遇：2150元/月，另提供工作餐，单位按规定为聘用人员缴纳社会保险（个人负担部分从本人工资中扣除）。

四、工作地点

虎威镇便民服务中心

五、纪律与监督

招聘工作坚持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，并接受社会监督。报考者应诚信报考，不得弄虚作假和舞弊。如发现有违反招聘工作程序和纪律的，将取消有关聘用人员的聘用资格，并对有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。未尽事宜由丰都县虎威镇人民政府负责解释。

报名咨询电话： 023-70653023 023-70653692

附件：丰都县虎威镇公益性岗位招聘报名表